

江门市新会区财政局监督检查信息公开（ 2024年第1号）

序号	文件编号	监督检查对象	监督检查项目	检查场所	监督检查结果		整改意见
1	新财监（2024）8号	江门市新会区盛业会计代理记账中心	2022年度会计信息质量检查	江门市新会区盛业会计代理记账中心办公楼会议室	设立条件方面	专职从业人员少于3人。	对专职从业人员少于3人及无专职的主管代理记账业务的负责人问题，盛业记账中心应配置专职从业人员不少于3人，且其中1人为主管代理记账业务的负责人并具有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者从事会计工作不少于三年，确保会计记账质量。
						无专职的主管代理记账业务的负责人。	
					会计信息质量方面	未建立财务收支审批制度及费用报销未经领导审批。	1. 对未建立财务收支审批制度及费用报销未经领导审批问题，盛业记账中心应建立财务收支审批制度，费用报销单据应当经领导审批后予以办理。 2. 对未严格审核原始凭证问题，盛业记账中心应对原始凭证进行审核，对不完整、不合法的原始凭证要求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更正、补充。 3. 对未及时取得原始凭证和进行会计核算的问题，盛业记账中心应取得原始凭证并及时送交会计机构，会计人员发现账实不符的，应及时处理，无权处理的，应当立即向单位负责人报告，请求查明原因，作出处理。 4. 对未根据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进行会计核算、成本费用核算不准确问题，盛业记账中心应严格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进行会计核算，为代理记账的公司提供合法、真实、准确、完整的记账服务。 5. 对未进行对账工作问题，盛业记账中心应定期对会计账簿记录的有关数字与货币资金、往来单位或个人等进行相互核对，以保证账账相符、账实相符。 6. 对机制记账凭证未经有关人员审核问题，盛业记账中心应对机制记账凭证认真审核，并加盖相关人员的印章或签字。
						未严格审核原始凭证。	
						未及时取得原始凭证和进行会计核算。	
						未根据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进行会计核算。	
						成本费用核算不准确。	
						未进行对账工作。	
						机制记账凭证未经有关人员审核。	